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Interim Report 2017 中期報告





The Peninsula Beijing's complete transformation redefines modern luxury, and showcases unique elements that pay tribute to contemporary Chinese art. The newly renovated hotel is home to a museum-quality collection of masterpieces by Chinese artists, offering a unique Art Residency programme and a selection of curated experiences to bring the city's art scene to life for our guests. This QR code will take you on a visual journey through the transformation and art collection at The Peninsula Beijing.



王府半島酒店經過大規模翻新工程，以全新面貌為現代奢華住宿寫下新的一章。王府半島酒店更融入多重藝術元素，呈獻一系列由中國藝術家創作並達到博物館級別的藝術品，以向當代中國藝術致敬。客人也可透過酒店提供的「駐店藝術家項目」，體驗一連串經特別策劃的藝術之旅，感受京城獨有的藝術氛圍。觀賞有關王府半島酒店的翻新工程和其嶄新的藝術珍藏品的視頻，請掃描此條碼。





目錄

56-59	公司概覽
60	財務摘要
61-70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71-79	財務概論
80-85	公司其他資料
86-105	中期財務報告
106	致董事局之審閱報告
107	股東資料
108	預訂及聯絡地址

公司概覽

酒店



香港半島酒店



上海半島酒店



王府半島酒店



東京半島酒店



曼谷半島酒店



馬尼拉半島酒店



* 本集團擁有王府半島酒店100%的經濟權益，合作期後權益歸中國夥伴所擁有



1998

曼谷

2001

芝加哥

2007

東京

2009

上海

2014

巴黎

紐約半島酒店



房間數目：235 | 擁有權：100%

芝加哥半島酒店



房間數目：339 | 擁有權：100%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香港上海大酒店)於1866年註冊成立，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00045)。香港上海大酒店乃一間集團的控股公司，集團持有、發展並管理位於亞洲、美國及歐洲主要地點的豪華酒店、商用及住宅物業，並提供旅遊及休閒、會所管理及其他服務。

香港上海大酒店的業務劃分為三個分部：酒店、商用物業及會所與服務。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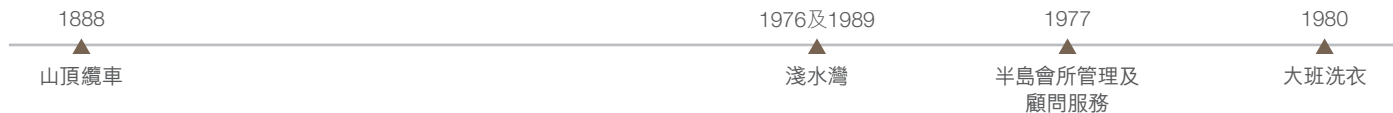
房間數目：195 | 擁有權：20%

巴黎半島酒店



房間數目：200 | 擁有權：20%

商用物業



住宅

淺水灣影灣園
(香港)



總樓面面積：995,546平方呎 | 擁有權：100%

THE LANDMARK
(越南胡志明市)



總樓面面積：69,750平方呎 | 擁有權：70%**

商用

山頂凌霄閣
(香港)



總樓面面積：116,768平方呎 | 擁有權：100%

寫字樓

半島辦公大樓
(香港)



總樓面面積：75,082平方呎 | 擁有權：100%

聖約翰大廈
(香港)



總樓面面積：71,400平方呎 | 擁有權：100%

THE LANDMARK
(越南胡志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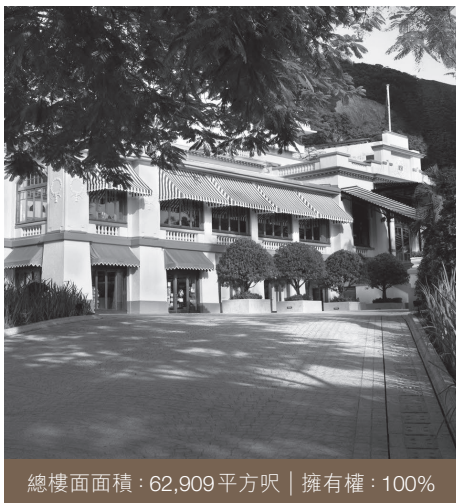


總樓面面積：106,153平方呎 | 擁有權：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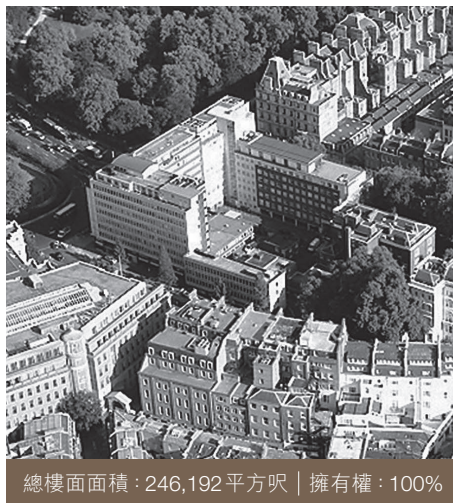
** 本集團擁有The Landmark 50%的經濟權益，合作期後權益歸越南夥伴所擁有



淺水灣影灣園商場
(香港)



1-5 GROSVENOR PLACE
(英國倫敦)



21 AVENUE KLÉBER
(法國巴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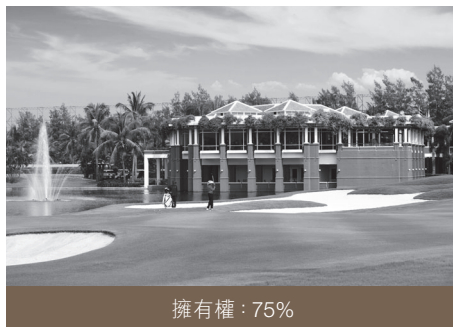


會所與服務

山頂纜車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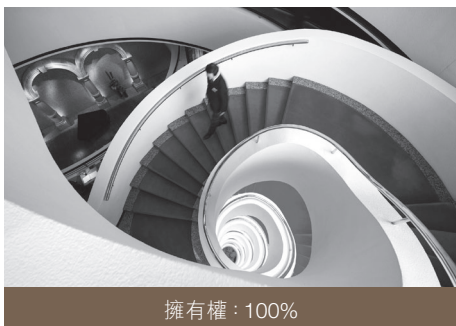
泰國鄉村俱樂部
(泰國曼谷)



鵝園高爾夫球會
(美國加州喀麥爾)



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



半島商品



大班洗衣(香港)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增加/ (減少)
	2017	2016	
綜合損益表 (百萬港元)			
收入	2,596	2,606	–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561	525	7%
營業盈利	319	299	7%
股東應佔盈利	519	198	162%
股東應佔基本盈利*	181	152	19%
中期股息	63	62	2%
每股盈利(港元)	0.33	0.13	154%
每股基本盈利(港元)*	0.12	0.10	20%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4	4	–
中期股息比率(倍)**	2.9x	2.5x	16%
利息保障倍數(倍)	4.8x	6.8x	(29%)
加權平均總利率	2.2%	2.1%	0.1pp

	於2017年	於2016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綜合財務狀況表 (百萬港元)			
資產總值	46,892	45,870	2%
股東應佔淨資產	37,219	36,359	2%
經調整股東應佔淨資產#	40,557	39,711	2%
每股淨資產(港元)	23.48	23.20	1%
經調整每股淨資產(港元)#	25.59	25.34	1%
淨借貸	5,408	4,911	10%
營業資金與淨負債比率###	18%	22%	(4pp)
淨債務與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比率(年度化)(倍)	4.8x	3.8x	26%
淨債務與歸屬股東應佔權益比率	15%	14%	1pp
資本與負債比率	13%	12%	1pp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百萬港元)			
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	463	581	(20%)
現有資產的資本性開支			
– 王府半島酒店	(167)	(307)	(46%)
– 其他	(156)	(200)	(22%)
新項目的資本性開支	(347)	(126)	175%
股價資料 (港元)			
最高股價	14.16	9.27	
最低股價	8.27	7.15	
於期末的收市股價	14.10	7.86	

* 股東應佔基本盈利及每股基本盈利以不包括物業重新估值變動的除稅後影響及其他非營業及非經常性質項目的影響計算

** 中期股息比率乃按股東應佔基本盈利除以中期股息計算

經調整股東應佔淨資產及經調整每股淨資產乃調整本集團的酒店及高爾夫球場至公允市值計算，該等公允值乃根據獨立物業估值師進行的估值計算

指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減去已付稅項及已付淨利息後與淨債務的年度化比率

pp 代表百分點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2017年上半年，我們仍面臨全球各地的不明朗因素，而我們業務所在的多個市場正受地緣政治的緊張局勢、安全問題及美國政府的旅遊政策影響。儘管眼前挑戰重重，全球旅遊業的整體前景較往年已見好轉。

本公司繼續貫徹長遠承諾，不斷改善及發展我們的資產及業務，以確保本公司的雄厚實力能夠世代相傳。目前，我們致力維持現有資產及業務的質素(包括對王府半島酒店及芝加哥半島酒店進行大規模翻新)、改善整體財務表現；時下重視企業責任、可持續發展和數碼轉型，本公司遂與時並進，並繼續發展少數悉心精選的新半島酒店，現正進行的項目位於倫敦、伊斯坦堡及仰光。

我們深明在管理國際性業務的過程中，經常要面對各種波動及不同的市場週期等挑戰。2017年7月1日，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20周年之慶。這些年來，本公司進一步鞏固了作為全球首屈一指的豪華酒店集團之一的品牌與聲譽、大幅改善財務狀況及淨資產價值，亦發展了數間躋身全球一流水準的半島酒店。正是香港為我們提供了成功的基石，也正是憑藉本港的人才和經驗，我們才能夠有效地管理及經營國際業務。

在本集團的長遠戰略下，並考慮到全球市場的不明朗因素，回顧期間的營運業績表現理想。於2017年首6個月，本集團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增加7%至561百萬港元。我們亦透過計及本集團實際應佔其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之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較去年增加11%至630百萬港元)，而得出本集團的綜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本集團的基本盈利增加19%至181百萬港元。

酒店分部

酒店	收入 百萬港元	按年變動
綜合酒店		
香港半島酒店	607	(2%)
王府半島酒店	92	84%
紐約半島酒店	312	(1%)
芝加哥半島酒店	250	9%
東京半島酒店	400	2%
曼谷半島酒店	115	2%
馬尼拉半島酒店	117	(13%)
非綜合酒店		
上海半島酒店	277	(3%)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322	9%
巴黎半島酒店	239	8%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亞洲

香港半島酒店於《Travel + Leisure》雜誌主辦的「2017年度全球最佳酒店大獎」中獲評為「香港最佳酒店」。2017年上半年，訪港過夜遊客人數增加5.7%。下半年向來是香港旅遊的傳統旺季，故我們對旅遊市場的前景持樂觀態度。香港半島酒店的出租率及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於首6個月均錄得增長，惟平均房租輕微下跌，與本港豪華酒店市場趨勢一致。中國、美國及日本依然是我們的三大客戶市場，而該三個主要市場中有兩個錄得增幅。我們的餐飲業務表現強勁，大多數餐廳的顧客人數及平均消費均有所增加。嘉麟樓中菜廳近期獲評為「米芝蓮星級餐廳」，對其業務有所助益。高消費零售市場繼續趨於穩定，而半島酒店商場出租率達88%，當中不乏新租及續租商戶。我們下半年的策略是提高房租，並推出「半島學堂」活動，致力向高消費遊客推廣香港有趣的地道文化。



上海半島酒店於2017年上半年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平均房租繼續領先同業，此乃酒店接待多個高規格代表團，以及套房預訂暢旺所致。中東市場於2017年上半年表現尤為強勁，同時中國內地市場的預訂亦持續增加。因此，我們正制訂策略，致力提高在互聯網的直接預訂，並透過時下流行的各類網上途徑，增進與客戶的互動。在豪華酒店市場競爭不斷加劇的環境下，上海半島酒店於《Travel + Leisure》雜誌主辦的「2017年度全球最佳酒店大獎」中榮獲評為「上海最佳酒店」。半島酒店商場上半年出租率達96%。此外，我們於2017年4月宣布，前英國領事館主樓「外灘源壹號」將由上海半島酒店全面管理及營運。該大樓是上海最負盛名的歷史建築之一，可使上海半島酒店的服務、設施及活動場地更加多元化。本集團的策略包括在幾個重要市場發展用於租售的酒店配套住宅物業。在上海，上海半島酒店可供出售的19個住宅單位當中有17個已售出，另有20個可供租賃的單位，目前有14個已租出。



王府半島酒店進行了大規模翻新工程，將原有的525間客房合併成為230間典雅套房，房間面積冠絕北京，亦躋身全中國最寬敞的豪華酒店客房之列，酒店的主要公共區域包括大堂也經重新建構。該項翻新工程廣獲賓客及傳媒讚譽。酒店可謂面目一新，團隊亦已著手拓展業務，而平均房租已有大幅增長，穩踞北京市場前列。2017年上半年度，北京接待旅客人數略有減少，但由於中國政府推動的「一帶一路」倡議，為支持該項目而於北京舉行的會議日益增多，我們預計酒店業亦將因此受惠。因此，我們正實施一項致力於來年的外交及團體預訂的策略。我們重新裝修了多間餐廳，包括新設的大堂餐廳，以及全面翻新的Jing餐廳，隨後更推出了多項新的市場推廣活動，以提升酒店的餐飲業務。由於進行酒店翻新工程，半島酒店商場的業務雖曾受影響長達18個月，但仍然保留了大部分頂級奢侈品牌租戶，多個位置優越的商舖幾乎全數租出。



2017年乃**東京半島酒店**成立10周年，我們正舉行一連串特別優惠及推廣活動，以誌這紀念性的周年。該酒店於《Travel + Leisure》雜誌主辦的「2017年度全球最佳酒店大獎」中榮獲評為「東京最佳酒店」。今年首6個月錄得增長業績，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有所提高，出租率亦有提升。有賴全新的網上推廣策略，日本國內顧客市場自2013年以來首次躍踞酒店第一大地區市場，而我們在美國、香港及中國內地的傳統市場也保持穩健。餐飲及水療業務受惠於營運效益以及新的經營策略，收入及利潤均有所提高。



*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230間客房當中有110間為可供預訂客房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泰王普密蓬·阿杜德陛下於2016年10月駕崩，泰國自2016年10月起開始為期一年的國喪期，團體活動及宴會一律取消。儘管如此，**曼谷半島酒店**於2017年上半年度仍錄得穩定收益，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及平均房租均錄得3%增長。於2017年首6個月，會展及獎勵旅遊活動亦保持疲弱。今年上半年度，前往泰國的外國遊客人數增長5%，而泰國政府亦豁免包括中國在內18個國家旅客的落地簽證費用，預計今年年底泰國接待遊客數量將創下新高。我們相信河畔一帶的發展項目(包括Icon Siam零售商場)將為我們的酒店業務帶來正面影響。

本集團目前擁有曼谷半島酒店及泰國鄉村俱樂部75%的權益。本集團與泰國合作夥伴於原有合營企業中各擁有50%的經濟權益，此乃經重組後形成的現有股權架構。2002年宣布進行債務及股權重組後，泰國合作夥伴持股額變為25%，並持有一項購股權，可還原其原有股權比例。2017年6月30日，泰國合作夥伴發出通知行使該項購股權。於2017年8月完成交易後，本集團與泰國合作夥伴將各自擁有泰國業務中的50%權益。

馬尼拉半島酒店於2017年上半年遭遇挑戰，收入較去年同期下降8%。美國、英國、歐洲、日本及南韓向來是主要客源市場，但由於上述國家政府的安全考慮及旅遊警告，導致這些傳統主要市場的預訂紛紛取消。下半年的前景仍不明朗，而我們已改變策略，致力爭取舉辦當地會議、推動團體業務及舉行宴會，提供具競爭力和增值作用的價格及積極的市場推廣策略，以增加客房的臨時預訂。隨著中產階級不斷壯大，菲律賓的國內市場持續增長，我們將繼續致力在國內市場(特別是當地的「家庭遊」市場)發展來自客戶的直接業務。



美國

雖然紐約市競爭激烈，豪華酒店市場的供應不斷增長，但**紐約半島酒店**於2017年首6個月的業績仍能與去年同期持平，實屬理想。中東市場受到美國政府頒布旅遊限制令所影響，且影響會蔓延至下半年。企業客戶業務按年增長，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在同業排名中亦有所提升。全新的「第五大道」套房面積達250平方米，可飽覽第五大道及中央公園的美景，廣受賓客歡迎，出租率亦頗高。我們不斷致力提高餐飲業務的收入，Clement餐廳收入也錄得增長。我們酒店頂層的玲瓏酒廊(Salon de Ning)榮獲《Conde Nast Traveler》雜誌列入紐約市「金榜名單」。



芝加哥半島酒店於2016年4月完成大型翻新後，今年上半年度的表現理想，其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出租率及平均房租均錄得可觀增長。酒店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躍居業內首位，並榮獲《Travel + Leisure》雜誌主辦的「2017年度全球最佳酒店大獎」評選為「芝加哥最佳酒店」。在重大的營銷及推廣下，網上預訂按年增長35%。我們多方改進產品及服務並加強推廣後，半島水療中心的收入亦錄得強勁增長。



展望2017年下半年，我們預計業績將見平穩。酒店再次參與每年一屆的芝加哥國際現當代藝術展，該年度展覽吸引數以千計的遊客前去觀賞。我們推出多項服務，包括網上訂房可享24小時登記入住，以及在芝加哥各大頂級餐廳及旅遊勝地為賓客提供「芝城尊鑰」(Keys to the City)專屬服務，推動了收入增長。美輪美奐的頂層酒吧亦正在規劃及設計當中，該項目由Yabu Pushelberg負責設計，預計於2018年開業。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再次榮獲《Global Traveler》雜誌評為「美國最佳酒店」。比華利山半島酒店自1993年起，每年均榮獲AAA五鑽大獎及福布斯五星評級，至今仍是南加州唯一獲得以上兩項殊榮的酒店。酒店於2017年上半年取得佳績，平均房租及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均錄得雙位數增長，與去年相比有穩定的市場增長，出租率亦有所提升。酒店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超越同業，穩居業內首位。我們對下半年的發展前景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但由於美國政府對中東國家頒布旅行禁令，加上中東地區的政治局勢緊張，導致來自中東市場的業務有所下滑。我們正努力推出多項策略，力求吸引其他市場的團體業務，以抵銷及降低上述影響。比華利山地區的競爭日熾，加上8年多以來首次有多一家五星級豪華酒店開業，預計在短期內將會影響出租率。但我們擁有一群帶來高回報率的忠實客戶，而我們亦將繼續與賓客維繫長期關係。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歐洲

儘管過往幾年曾發生多宗恐怖襲擊事件，巴黎的遊客人數在2017年上半年已開始回升，市場氛圍亦有所改善。外界普遍預期，新當選的總統馬克龍(Macron)將為法國帶來穩定環境，並重振商界信心。**巴黎半島酒店**錄得業績增長，收入增長10%，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增長13%。餐飲收入可觀，其中雲雀樓頂餐廳(L'Oiseau Blanc)的表現尤為突出。該餐廳可以360度全方位飽覽巴黎景致，亦是不少高規格活動的選址，包括紀念查爾斯·林白(Charles Lindbergh)從紐約飛往巴黎的首次橫跨大西洋的90周年活動。另外，近期中東地區的地緣政治發展令我們來自當地的業務面對更多不明朗因素。



商用物業分部

商用物業	收入 百萬港元	按年變動
淺水灣綜合項目	310	0%
山頂凌霄閣	97	14%
聖約翰大廈	26	0%
The Landmark	19	0%
1-5 Grosvenor Place	14	(7%)

隨著香港豪華住宅市場漸趨穩定，**淺水灣綜合項目**於2017年首6個月業績理想。淺水灣坐擁迷人海景及便利交通，正是該地區最為優越的豪華住宅物業。夏季向來是續約旺季，今年我們的續租率相當理想，反映了該物業的優良質素。來自中國內地及法國的租戶日漸增多，英國及美國的傳統市場亦有所增長，另外，個人簽訂租賃合約的現象(而非企業團體)亦有增長趨勢。上半年餐飲收入有所提高，婚宴業務依然強勁，我們預計，隨著下半年進入婚宴高峰季，上述業務將繼續強勢增長。淺水灣購物商場在年內大部分時間全部租出，場內集合各種生活時尚店舖、保健設施以及各類精品店，琳瑯滿目。但鑒於香港零售市場疲弱，我們正密切監察下半年的情況。

山頂凌霄閣於2017年首6個月全部租出，收入增長14%。山頂凌霄閣的大部分收入來自商用租賃，額外收入則來自凌霄閣摩天台428的入場費。凌霄閣摩天台428為環抱香港美景的露天頂層觀景台，上半年的遊客人數亦再創新高。

坐落於山頂纜車花園道總站的**聖約翰大廈**於上半年全部租出，收入保持穩定。

The Landmark是位於越南胡志明市的一幢綜合用途商業樓宇，包含服務式公寓、辦公室和零售空間，即使面對胡志明市激烈的市場競爭，收入依然錄得3%升幅(按當地貨幣計算)。

位於倫敦的**1-5 Grosvenor Place**的收入以當地貨幣計算較去年同期增長7%。我們於2016年9月30日重組本集團與Grosvenor的夥伴合作架構，變更完成之後，本集團享有該物業100%的租金收入。現有大樓目前已開始拆卸，擬改建為倫敦半島酒店及住宅物業。截至2017年4月1日，該大樓已完全空置，該項資產將不再作為投資物業入賬。

21 avenue Kléber的翻新工程已接近完工。樓宇修復過程中保留了原有歷史風貌，同時配以現代化內部裝修，使其變成現代化的辦公室，寬敞的露台以及廣闊的庭院。該物業已獲得國際「建築研究組織建築環境評估法」(BREEAM)「優異」級別以及HQE「傑出」級別環境認證，符合歐洲最高水準的可持續建築評估要求。該樓宇毗鄰巴黎半島酒店，我們正就承租該物業進行磋商。預期將於2017年9月竣工。

會所與服務分部

會所與服務	收入 百萬港元	按年變動
山頂纜車	63	13%
泰國鄉村俱樂部	29	0%
鵝園高爾夫球會	52	8%
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	3	(95%)
半島商品	30	3%
大班洗衣	27	8%

山頂纜車是香港最受歡迎的旅遊景點之一。鑒於遊客人數(特別是印度、泰國及菲律賓遊客)有所增加，並有賴山頂纜車連凌霄閣摩天台428套票的推出，上半年收入增長13%。本集團的山頂纜車經營權自2016年1月1日起獲續期10年，並保有獲香港政府批准再延期10年的權利，惟本公司的重大改善工程須符合政府要求。該項改善工程預算估計約為680百萬港元，目前我們正在與政府各部門商討，以獲得所須批准。

泰王普密蓬·阿杜德陛下駕崩之後，泰國進入為期一年的國喪期。在此期間，泰國市場表現疲弱，遊客減少，高爾夫球會籍銷量亦減少。儘管如此，位於曼谷附近的**泰國鄉村俱樂部**於今年上半年仍錄得穩定收入。我們於2017年5月主辦泰國公開賽，這是對俱樂部的一大認可，亦讓我們倍感榮幸。

鵝園高爾夫球會收入於今年上半年強勢增長8%，出租率亦有所提高，乃由於更加有效的市場推廣策略下所帶動的臨時預訂額大幅增加，加上高爾夫球會籍銷售回升、球場使用率增加所致。「鵝園摩托車交流會」(The Quail Motorcycle Gathering)是半島特色活動之一，且日趨流行，於5月份吸引了超過2,000人參加，配合在8月份舉辦的「鵝園名車會」(The Quail: A Motorsports Gathering)活動，成為廣受全球老爺車迷矚目的世界頂級車展活動。「鵝園名車會」吸引了超過5,000名遊客，同時令半島酒店品牌成功吸引頂尖車迷及汽車收藏家的注意。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PCCS)負責管理香港多間知名會所，包括香港會所、香港銀行家會所及 Butterfield's。香港上海大酒店與國泰航空有限公司達成協議，自2016年5月1日起終止PCCS於香港國際機場的貴賓室管理合約。貴賓室管理合約終止引致該分部收入按年下跌，儘管成本亦有相應減省。Butterfield's於2017年上半年停業以進行大型翻新工程，並將於年底前蛻變成為一家規模較小、充滿新意與活力的會所。

有賴於新的市場推廣活動所帶動的營業額增長及品牌知名度、香港國際機場的半島精品店的生意額以及於香港頂級零售店推出的各類臨時推廣活動，**半島商品**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3%。半島中秋月餅深受市場歡迎，除了香港的傳統市場外，在世界各地亦日漸受到青睞，由此帶動半島商品銷售。半島商品施行新策略增加產品種類，並推出季節性推廣優惠。推行有關策略初期需要加大經營成本投資，但此舉有望帶來長遠的收入增長並擴闊收益基礎。

項目

倫敦半島酒店

本集團於2013年以132.5百萬英鎊的現金代價，收購位於倫敦市中心貝爾格拉維亞區(Belgravia) 1-5 Grosvenor Place 50%的租賃權益。於2016年，本集團接收該項目100%之擁有權，並支付107.5百萬英鎊的額外現金代價。Grosvenor將在150年租賃期內保留業權。該項投資讓集團可取得倫敦半島酒店的發展、管理及未來經營的全面控制權，以及該項目住宅單位日後出售的100%所得款項以及該酒店的盈利。

該物業位於優越地段，俯覽海德公園角(Hyde Park Corner)及威靈頓拱門(Wellington Arch)。我們正將建於1950及1960年代的辦公大樓清拆改建為設有189間客房的優質酒店及24至28套豪華住宅的公寓。該項目的最終預算仍有待確定，預計約為600百萬英鎊。

最後餘下的辦公室租戶已於2017年4月搬出，現場已開始清拆。該酒店及公寓項目將於2021年落成，相信屆時將會成為倫敦市場上最優越的酒店及公寓，訂定豪華服務的新標準。

伊斯坦堡半島酒店

2015年7月，我們與業務夥伴Doğuş Holding及BLG訂立一份有條件股東協議，同意成立合資公司，由本集團擁有其50%股份，於土耳其伊斯坦堡發展酒店建議項目。

訂約各方已同意共同發展該物業，承諾投資額約為300百萬歐元，其中香港上海大酒店將出資50%，或相當於約150百萬歐元的投資額。協議各項條件已經達成，項目正在進行中。現場清拆工作於2016年開始，進展良好，預計將於2019年底竣工。

這幢海濱物業將設有約180間客房，其中大部分客房可俯覽博斯普魯斯(Bosphorus)海峽，亦可縱覽伊斯坦堡聞名遐邇的老城區景色。本集團的合作夥伴正發展大型的Galataport項目，伊斯坦堡半島酒店會是其中一部分，該項目亦包括海濱長廊、博物館、藝術畫廊、餐館、精品店、零售商店、公園、社區公共空間，以及一個符合國際標準的旅客郵輪碼頭。

土耳其的安全局勢對旅遊業產生不利影響，我們對此始終關注。不過我們相信，伊斯坦堡憑藉其獨特的地理位置和吸引力，定可得以長遠發展。我們將繼續致力發展這一項目，並將持續密切監察安全局勢。

仰光半島酒店

本公司於2014年1月與祐瑪戰略控股有限公司(Yoma Strategic Holdings Ltd.)訂立了一份有條件的協議，收購位於緬甸仰光市中心的緬甸鐵路公司前總部一個建議酒店發展項目的70%多數權益。該項目將重建成為仰光半島酒店，毗鄰名為Yoma Central(前稱為The Landmark Development)的多用途發展項目。本集團亦將出售仰光半島酒店公寓而獲得收益，並將負責日後此物業的管理。這一豪華住宅公寓由本集團的合作夥伴負責發展，與酒店接鄰。

仰光半島酒店將設有88間高樓底客房，周圍有花園露台以及帶有室外游泳池的熱帶園景花園。部分套房將設有私人水池。估計本集團的整體投資額約達100百萬美元，此數字包括租賃權益價值及預計發展成本。經過長時間申請，總租賃協議已作轉讓及延長，項目亦獲得緬甸投資委員會批准，並隨後於2017年2月舉行奠基儀式。本集團期望繼續與合作夥伴合作，在2021年完成本項目。

人力資源

吸引及培養人才是本集團的重點策略。我們於2017年的首務之一是繼續提升僱員的歸屬感，並不斷培養僱員對商業的敏銳度及創意，此乃本集團人力資源五年策略的一部分。我們相信這將加強機構效率，繼而提升本集團整體的盈利能力。我們擁有引以為傲的「家庭文化」，能夠提升員工的忠誠度，及鼓勵員工長期服務於本集團。2017年上半年，本集團員工的自願離職率僅為8.6%，低於業內平均水平。我們因應員工需要制訂學習與發展計劃，提供在本集團全球各處業務交流學習的機會，致力改善30歲以下員工的流失率。我們的企業管理培訓生計劃旨在吸引酒店業的畢業生，並從中挑選出能力優秀、有志入行、具發展潛質可望加入管理團隊的人士。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7,537名全職員工。

展望

本集團的優勢建基於我們承諾致力創造長遠價值的真誠與熱情，讓我們能以高瞻遠矚的策略，作出符合公司及股東最佳長遠利益的決策，鞏固實力以駕馭短期經濟週期波動。在面對當今經濟、政治及社會動盪的環境時，秉承長遠發展的理念讓本集團實行更長線的投資及資本支出決定，以保持服務質素及挽留人才。本人對集團前景充滿信心，深信本集團定將繼續拓展資產及業務價值，終為股東帶來適當的經風險調整的回報。

企業發展及投資策略繼續著重於提升現有資產，透過引入新概念或進一步善用空間以增加其價值，並以長期持有和經營的方式，於最優質地段發展和經營為數雖少但高質素的半島酒店。我們深信這有助建立和保持品牌價值，鞏固本集團為全球最佳豪華酒店品牌之一的美譽，並透過資產增值及營業盈利增長為各間半島酒店創造價值。

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短期而言，香港作為本集團最為重要的酒店、高級零售及高端住宅租賃市場，於2016年一段時期內遭遇負面市場氛圍，而如今已漸趨穩定。我們將透過提供高質素的产品及服務，持續推動有關業務增長。我們相信，這種多元化策略加上我們與眾多賓客及租戶之間的長期關係，將為我們帶來穩定的前景。

我們在美國、中國及日本等主要市場的前景亦相對穩定。王府半島酒店進行了大型翻新工程，將原有的每兩間客房合而為一，成為全北京最大的套房，呈獻全新的設施，並成為最具直接收入增長潛力的物業。芝加哥半島酒店於2016年4月完成大型翻新工程後，同樣取得不俗的業績增長。然而，我們正留意美國的旅遊政策及地緣政治格局變化對我們的中東業務的影響。由於安全及政治形勢的各種不明朗因素，巴黎、曼谷及馬尼拉的業務走勢持續疲弱，前景不明。

如何有效管理成本基礎及利潤率，同時保持並提高實體資產及服務的質素，對我們而言仍然是一大挑戰。在我們的營運經理的妥善支援和理解下，我們將不斷努力，務求達致良好的平衡。

更長遠而言，根據世界旅遊及旅遊業議會的預測，雖然環球政治經濟存在不明朗因素，酒店行業的競爭亦因為私人住宿格價網站的出現而亦日趨激烈，不過未來10年全球旅遊及旅遊業的增長速度將超越全球GDP增長。為應對有關格價網站的競爭，本集團正採取措施，希望進一步吸引需要專享定制旅遊體驗而且要求較高的顧客。

整體而言，本公司的財務狀況穩健，核心業務經營整體表現理想。綜觀集團的長遠發展前景，以及各個令人期待的新項目，我們一如以往對未來發展充滿信心並感到樂觀。與此同時，本公司亦有充足準備，以應付業務所在市場短期內出現的波動。



郭敬文

2017年8月4日

財務概論

本集團之中期報告包括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財務報告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成員大部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一名出任委員會主席)。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06頁。

編製原則

本集團的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本集團的基本盈利

本集團的營運業績主要來自營運酒店及出租商用物業，對集團營運業務的管理主要參照其基本營運現金流量及經常性盈利。然而，為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本集團須在損益表載入非營業及非經常性質項目，例如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為了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表現，本集團提供股東應佔基本盈利及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方式。股東應佔基本盈利及每股基本盈利不包括物業重新估值變動的除稅後影響及其他非營業及非經常性質項目的影響。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股東應佔基本盈利及每股基本盈利分別為181百萬港元及0.12港元，增長分別為19%及20%。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2016 變動
	2017	2016	
股東應佔盈利	519	19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變動調整，包括本集團應佔上海半島酒店重新估值變動，扣除稅項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338)	(46)	
股東應佔基本盈利	181	152	19%
每股基本盈利 _(港元)	0.12	0.10	20%

財務概論

本集團的經調整資產淨值

在財務報告中，集團旗下酒店(不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及高爾夫球場均按折舊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而非按公允價值列賬。

因此，本集團已委託獨立第三方估算集團酒店及高爾夫球場於2017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詳情載於第77頁。如下表所示，倘該等資產按公允價值列賬，則本集團的股東應佔資產淨值將增加9%至40,557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於財務狀況報表中股東應佔淨資產	37,219	36,359
將酒店及高爾夫球場的價值調整至公允價值	3,739	3,815
減：相關遞延稅項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401)	(463)
	3,338	3,352
經調整股東應佔淨資產	40,557	39,711
每股淨資產 _(港元)	23.48	23.20
經調整每股淨資產 _(港元)	25.59	25.34

損益表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綜合損益表載於第86頁。下表概述本集團股東應佔盈利的主要部分。此表應與載於本財務概論第73至76頁的評注一併閱讀。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2016 變動
	2017	2016	
收入	2,596	2,606	–
經營成本	(2,035)	(2,081)	(2%)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561	525	7%
折舊及攤銷	(242)	(226)	7%
淨融資費用	(66)	(44)	50%
應佔上海半島酒店業績*	(26)	(14)	86%
應佔巴黎半島酒店及比華利山半島酒店業績**	(11)	(19)	(4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值	359	54	565%
稅項	(59)	(79)	(25%)
全期盈利	516	197	162%
非控股股東權益	3	1	200%
股東應佔盈利	519	198	162%

* 指本集團應佔上海半島酒店50%的業績。2017年數字包括因重估上海半島酒店投資物業產生的本集團應佔未變現虧損31百萬港元(已扣除稅項)(2016年：8百萬港元)

** 指本集團應佔巴黎半島酒店20%的營業虧損以及本集團應佔比華利山半島酒店20%的盈利

收入

本集團於亞洲、美國及歐洲擁有十間半島品牌豪華酒店的權益，其中三間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持有。本集團亦於亞洲及歐洲擁有位處市中心優越地段的住宅公寓、辦公室大樓及商用物業。本集團第三個業務分部從事提供旅遊及休閒、會所管理及其他服務，包括香港其中一個最受歡迎的旅遊景點——山頂纜車。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整體收入(包括本集團實際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收入)持平，達2,847百萬港元。此乃由於自終止經營國泰航空於香港國際機場的貴賓室後，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於2017年的收入減少並由酒店分部的收入增長抵銷所致。下表載列以業務分部及地域分部劃分的收入概要。

以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港元	2017			2016			2017/2016 變動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酒店	1,926	251*	2,177	1,898	246*	2,144	2%
商用物業	466	-	466	456	-	456	2%
會所與服務	204	-	204	252	-	252	(19%)
	2,596	251	2,847	2,606	246	2,852	-

以地域分部劃分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港元	2017			2016			2017/2016 變動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香港	1,165	-	1,165	1,217	-	1,217	(4%)
其他亞洲地區	772	139*	911	756	143*	899	1%
美國及歐洲	659	112	771	633	103	736	5%
	2,596	251	2,847	2,606	246	2,852	-

* 不包括本集團應佔上海合資公司出售公寓的收入

集團收入主要來自酒店分部，佔整體收入76%(2016年：75%)。酒店分部收入增加主要由於王府半島酒店的客房經翻新後逐步投入營運所致。是項大型翻新工程於2015年11月動工，並將於2017年8月竣工。

商用物業分部於2017年上半年表現良好，收入增長2%至466百萬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凌霄閣摩天台428的入場費收入增加。會所與服務分部收入減少乃主要由於前述半島會所管理及顧問服務的收入減少所致。

有關本集團個別業務經營表現的詳情，載於第61至68頁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財務概論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及其盈利率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包括本集團實際應佔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增長11%至630百萬港元。下表載列以業務分部及地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概況。

以業務分部劃分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港元	2017			2016			2017/2016 變動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酒店	292	69*	361	259	45*	304	19%
商用物業	261	—	261	246	—	246	6%
會所與服務	8	—	8	20	—	20	(60%)
	561	69	630	525	45	570	11%

以地域分部劃分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百萬港元	2017			2016			2017/2016 變動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香港	486	—	486	480	—	480	1%
其他亞洲地區	66	50*	116	54	33*	87	33%
美國及歐洲	9	19	28	(9)	12	3	833%
	561	69	630	525	45	570	11%

* 不包括本集團應佔上海合資公司出售公寓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於2017年上半年，酒店分部的合併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增長3個百分點至17%，反映酒店市場大致復甦。商用物業分部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增長乃主要由於凌霄閣摩天台428的入場費收入增加。會所與服務分部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國泰航空貴賓室的管理合約終止導致收入減少所致。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率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本集團 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 及合資公司 (實際應佔)	合併總計
酒店	15%	27%*	17%	14%	18%*	14%
商用物業	56%	—	56%	54%	—	54%
會所與服務	4%	—	4%	8%	—	8%
整體利息、稅項、折舊及 攤銷前營業盈利率	22%	27%	22%	20%	18%	20%
地區						
香港	42%	—	42%	39%	—	39%
其他亞洲地區	9%	36%*	13%	7%	23%*	10%
美國及歐洲	1%	17%	4%	(1%)	12%	—

* 不包括本集團應佔上海合資公司出售公寓的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值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已於2017年6月30日經由獨立估值公司運用收益資本化方法重估。公允價值增值代表本集團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淨額，而該重估盈餘淨額為359百萬港元(2016年：54百萬港元)。2017年盈餘淨額主要由淺水灣綜合項目、半島酒店辦公室大樓及聖約翰大廈的評估市值增值經扣除位於香港半島酒店和王府半島酒店的商場的評估市值減值得出。

應佔上海半島酒店的業績

本集團透過合資公司上海外灘半島酒店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半島酒店綜合項目的50%權益。項目由一間酒店、商場及一棟39個單位的公寓組成(其中19間公寓單位於2013年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公寓)。在19間可供出售的公寓單位中，迄今有17間已被出售。

於2017年上半年，上海半島酒店按其同業的平均可出租客房收入方面繼續為市場領導者，並產生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100百萬港元(2016年：65百萬港元)。在計入公寓出售收益、投資物業之未變現重新估值虧損、折舊及利息之後，上海外灘半島酒店有限公司產生淨虧損52百萬港元(2016年：28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應佔的虧損為26百萬港元(2016年：14百萬港元)。

上海半島酒店的經營表現詳情載於第62頁之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財務概論

應佔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的業績

本集團持有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各20%的權益。本集團應佔該兩間酒店的虧損淨額為11百萬港元(2016年：19百萬港元)。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的經營表現詳情載於第65及66頁之行政總裁策略回顧。

財務狀況表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保持強勁，股東應佔淨資產值為37,219百萬港元，每股價值為23.48港元(2016年12月31日：23.20港元)。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資產及負債的主要組成載於下表：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2017/2016 變動
固定資產	41,912	40,712	3%
其他長期資產	2,362	2,223	6%
銀行存款及現金	1,775	2,087	(15%)
其他資產	843	848	(1%)
	46,892	45,870	2%
計息借款	(7,183)	(6,998)	3%
其他負債	(2,234)	(2,298)	(3%)
	(9,417)	(9,296)	1%
淨資產	37,475	36,574	2%
代表			
股東資金	37,219	36,359	2%
少數股東權益	256	215	19%
權益總額	37,475	36,574	2%

酒店、商用及其他物業概要

本集團的酒店物業及投資物業按會計準則要求採用不同的會計政策處理。酒店物業(不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及高爾夫球場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撥備列賬，而投資物業(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則按獨立估值人士所評估的公允價值列賬。

本集團的酒店、商用及其他物業(包括透過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所持有)於2017年6月30日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概要，載於下頁。

	集團權益	2017年6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物業的100%價值(百萬港元)			
		公允 價值估值	賬面值	公允 價值估值	賬面值
酒店物業*					
香港半島酒店	100%	12,059	9,872	12,031	9,882
紐約半島酒店	100%	2,367	1,728	2,378	1,757
王府半島酒店	76.6%**	1,730	1,696	1,716	1,485
東京半島酒店	100%	1,651	1,495	1,567	1,446
芝加哥半島酒店	100%	1,331	1,238	1,331	1,268
曼谷半島酒店	75%	643	637	606	590
馬尼拉半島酒店	77.4%	131	129	139	138
上海半島酒店綜合項目#	50%	4,623	4,271	4,556	4,256
巴黎半島酒店#	20%	5,609	5,449	5,220	5,017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20%	2,644	477	2,640	479
商用物業					
淺水灣綜合項目	100%	17,186	17,186	16,930	16,930
山頂凌霄閣	100%	1,393	1,393	1,362	1,362
聖約翰大廈	100%	1,127	1,127	1,027	1,027
21 avenue Kléber	100%	709	709	621	621
1-5 Grosvenor Place ^{AA}	100%	–	–	2,583	2,583
The Landmark	70% ^A	66	66	68	68
其他物業					
泰國鄉村俱樂部高爾夫球場	75%	224	259	211	242
鵝園渡假酒店、高爾夫球場及空置土地	100%	299	283	307	286
位於泰國的空置土地	75%	414	414	390	390
其他	100%	365	222	344	219
發展中物業^{##}					
倫敦半島酒店 ^{AA}	100%	3,211	3,211	–	–
仰光半島酒店	70%	125	125	–	–
伊斯坦堡半島酒店#	50%	320	320	132	132

* 包括酒店內的商場及辦公室

** 本集團擁有王府半島酒店100%的經濟權益，於2033年合作期屆滿後，權益歸中國夥伴所擁有

^A 本集團擁有The Landmark 50%的經濟權益，於2026年合作期屆滿後，權益歸越南夥伴所擁有

^{AA} 1-5 Grosvenor Place於2017年5月重新分類為發展中物業

物業由聯營公司/合資公司持有

^{##} 董事認為，所有發展中物業的賬面值接近其公允價值

財務概論

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載於第90頁。下表概述於2017年首6個月的
現金變動。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561	525
營運資金變動	(91)	67
繳納稅項	(7)	(11)
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	463	581
現有資產的資本開支		
– 王府半島酒店	(167)	(307)
– 芝加哥半島酒店	–	(78)
– 21 avenue Kléber	(37)	(25)
– 其他	(119)	(97)
扣除正常資本開支後的淨現金流入	140	74
新項目的資本開支		
– 倫敦半島酒店	(197)	(47)
– 仰光半島酒店	(115)	–
– 向伊斯坦堡合資公司注資	(35)	(79)
扣除股息、其他付款及融資項目的淨現金流出	(207)	(52)

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來自除稅後的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為463百萬港元(2016年：581百萬港元)，其中323百萬港元(2016年：507百萬港元)用於支付現有資產的資本開支。王府半島酒店及21 avenue Kléber的大型翻新工程現時仍在進行中，預期分別將於2017年8月及2017年9月竣工。而芝加哥半島酒店的大型客房升級工程已於2016年4月竣工。

庫務管理

本集團的庫務活動，包括貨幣及利率風險，均在企業層面中集中管理和受監控。

期內，淨借貸增長10%至5,408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4,911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按淨借貸佔淨借貸與股東資金總和的百分比計算的資本與負債比率上升至13%(2016年12月31日：12%)。此上升主要由於王府半島酒店及倫敦半島酒店支付項目款項，以及因日圓升值，而導致日圓貸款之港元等值增加所致。按營業盈利除以淨融資費用計算之利息保障倍數淨額下降至4.8倍(2016年：6.8倍)。

除本集團的綜合借貸外，比華利山半島酒店(本集團擁有20%權益)、上海半島酒店(本集團擁有50%權益)及巴黎半島酒店(本集團擁有20%權益)亦從銀行取得無追索權借貸。由於擁有這些資產的企業並非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故上述借貸並無併入財務狀況表內。如將本集團於該等非綜合企業的淨貸款納入計算，於2017年6月30日的淨借貸總額將為6,890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6,388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固定及浮息利率的比例仍為67%(2016年12月31日：67%)。計入對沖活動後，期內加權平均總利率小幅度上升至2.2%(2016年：2.1%)。

本公司透過密切監察貸款組合以及取得充足貸款額以應付其負債及承擔所需，從而管理其流動資金風險。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本公司透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Peninsul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PIIHL)目前擁有HSH-Siam Chaophray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HSH-SCH) 75%的權益，HSH-SCH則持有曼谷半島酒店及泰國鄉村俱樂部100%的直接權益。

目前的股權架構為對原先合資公司重組後的結果。根據原先架構，PIIHL與泰國合夥人各自持有HSH-SCH 50%的經濟權益。根據HSH-SCH於2002年2月6日所公布的債務及股權重組，泰國合夥人從2002年12月17日起成為持股25%的股東，而且有權選擇恢復其原先50%的持股比例。關於該項購回HSH-SCH 25%股權的選擇權，於進行重組時已議定其代價為25百萬美元。

於2017年6月30日，泰國合夥人發出行使選擇權的通知。有關交易預計將於2017年8月底完成，屆時PIIHL與泰國合夥人將各自擁有HSH-SCH 50%的經濟權益及投票權。行使選擇權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公司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

良好的企業管治對本集團於不斷變化的監管及市場環境中實現長遠可持續發展而言至關重要。本公司董事局視企業管治為業務策略的重要一環。透過實踐正確的管治架構，董事局得以為整個集團秉持誠信、透明及負責任的文化。這將增強及維持股東及業務相關人士對本公司的信心。2016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概述了本公司的管治方針和其措施及工作。

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構成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上海大酒店守則)的基礎。董事局確認並應用管治守則內的所有原則於香港上海大酒店守則。香港上海大酒店守則已包括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及所建議最佳常規，惟有關刊發季度財務業績報告及披露個別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的建議最佳常規除外，詳情於2016年企業管治報告披露。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管治守則所載全部守則條文。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有效的風險管理歷來都是本集團全面實現策略目標的重要部分。董事局專注於管理風險以確保本集團業務長遠可持續發展，維持高水準的尊尚服務，維護秉持誠信的優良傳統，以及尊重本公司文化中蘊含的歷史傳承。本集團之風險管治方針及應對主要風險的方法概述於2016年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局已審議並確認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風險管理及監控系統的成效評估。具體而言，2017年上半年並無發現任何可能嚴重影響本集團之營運、財務申報及合規監控之事宜，而現有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仍然有效及充足。

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

尊尚傳承2020願景是本集團管理可持續發展風險及機遇的行動指南。2020願景的七大關注範疇涵蓋我們所有業務分部，我們將致力在2020年前達成經濟、社會及環境方面的具體指標。

2016年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詳盡論述我們履行2020願景的進展及有關本集團之可持續發展的重要事項。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遵循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並按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最近發布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標準(GRI標準)的核心方案之標準披露，匯報本集團的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表現。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託，依據相關準則核實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的資料，並據此提供獨立意見。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報告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董事局及董事委員會

麥高利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5月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為表彰彼對本公司的莫大貢獻，董事局授予麥高利先生永遠榮譽董事的名銜。彼在本公司並無任何工作職務。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局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 ^{NE} 非執行主席	郭敬文 ^{EF} 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	李國寶爵士 ^N 包立德 ^{AR}
包立賢 ^{AREF} 非執行副主席	包華 營運總裁	卜佩仁 馮國綸博士 ^{AN}
毛嘉達 利約翰 ^{EF} 高富華	馬修 ^F 財務總裁	王葛鳴博士 ^R 溫詩雅博士

A – 審核委員會成員

N – 提名委員會成員

R – 薪酬委員會成員

E – 執行委員會成員

F – 財務委員會成員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a) 董事薪酬

自2017年1月1日起，郭敬文先生、包華先生及馬修先生三位執行董事的基本薪酬增加2.5%。釐定彼等之花紅、獎金及退休福利的基準則保持不變。

董事局於2017年3月批准薪酬委員會建議分別將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的袍金修訂為每年185,000港元及每年150,000港元。經修訂袍金於2017年3月20日生效，並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按比例支付予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b) 董事資料

包立賢先生獲委任為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5月17日起生效。

馮國綸博士已退任Singapore Airlines Limited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7月28日起生效。

王葛鳴博士已退任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滙豐銀行慈善基金諮詢委員會非執行主席，自2017年4月25日起生效。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2017年8月4日(為本公司中期報告的批准日期)，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規定，並無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各名董事的履歷資料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中。

公司其他資料

董事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持有股份者的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米高嘉道理爵士	附註(a)	852,957,942	53.820
郭敬文先生	實益擁有人	721,296	0.046
包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359,582	0.023
馬修先生	實益擁有人	200,000	0.013
毛嘉達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000	0.001
利約翰先生	附註(b)	81,312,785	5.131
李國寶爵士	實益擁有人	1,079,061	0.068
卜佩仁先生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009

附註：

(a) 米高嘉道理爵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本公司852,957,942股股份的權益，該等股份按以下方式持有：

- (i) 185,933,242股由數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一名酌情信託對象；
- (ii) 338,447,669股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一名受益人及創立人；及
- (iii) 328,577,031股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一名受益人及創立人。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米高嘉道理爵士的配偶被視為有責任在香港披露於附註(a)項所述852,957,942股股份的有關權益。米高嘉道理爵士的配偶所披露權益乃米高嘉道理爵士持有，而就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披露規定則歸其配偶所有。然而，其配偶本身並無擁有該等股份的法定或實益權益。

(b) 利約翰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持有本公司81,312,785股股份的權益。該等股份由一個酌情信託最終持有。利約翰先生以一個被視為持有該等81,312,785股股份權益的信託的其中一名受託人身份，被視為持有該等81,312,785股股份的權益。

本公司董事包立賢先生、高富華先生、包立德先生、馮國綸博士、王葛鳴博士及溫詩雅博士已各自確認，於2017年6月30日並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權益。

若干董事以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受託人身份持有 Manila Peninsula Hotel, Inc.(本公司擁有77.36%權益的附屬公司)的合資格股份。

除上文所述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任何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於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高級管理人員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概無高級管理人員(董事除外)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

主要股東權益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所知，於2017年6月30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的股東(本公司董事除外)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a) 主要股東

	持有股份者的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	受益人	185,933,242	11.73 ⁽ⁱ⁾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272,246,027	17.18 ⁽ⁱ⁾
Guardian Limited	受益人/受控法團權益	81,312,785	5.13 ^(v)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667,024,700	42.09 ⁽ⁱⁱⁱ⁾
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	受益人	328,577,031	20.73 ⁽ⁱⁱ⁾
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	受益人	338,447,669	21.36 ⁽ⁱⁱ⁾
The Magna Foundation	受益人	338,447,669	21.36 ⁽ⁱⁱ⁾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667,024,700	42.09 ⁽ⁱⁱ⁾
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	受託人/受控法團權益	86,312,785	5.45 ^(iv)
Oak (Unit Trust) Holdings Limited	受託人	81,312,785	5.13 ⁽ⁱ⁾
Oak HSH Limited	受益人	81,312,785	5.13 ^(v)
Richard Parsons 先生	受託人	81,312,785	5.13 ^(v)

附註：

- (i)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數個酌情信託受託人的身份及/或由於直接或間接控制Acorn Holdings Corporation、Oak (Unit Trust) Holdings Limited及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該等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Bermuda Trust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包括由數個酌情信託持有的股份，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的酌情信託對象，詳情於「董事權益」披露。
- (ii)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一個酌情信託受託人的身份及/或由於直接或間接控制Lawrencium Holdings Limited及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該等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The Magna Foundation亦被視為持有Lawrencium Mikado Holdings Limited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包括由一個酌情信託持有的股份，而米高嘉道理爵士為其中一名受益人及創立人，詳情於「董事權益」披露。
- (iii) Harneys Trustees Limited控制The Mikado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該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 (iv) The Oak Private Trust Company Limited以數個酌情信託受託人的身份及/或由於直接或間接控制Oak HSH Limited及另一間公司，因此被視為持有該等公司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
- (v) Richard Parsons先生以一個信託其中一名受託人的身份控制Guardian Limited，因此被視為持有Guardian Limited被視為持有的股份權益。故此，該等Guardian Limited持有的81,312,785股股份權益與歸Richard Parsons先生及利約翰先生所有的權益重疊，詳情於「董事權益」披露。

公司其他資料

(b) 其他主要股東

	持有股份者的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 股份總數(%)
蔡華波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21,111,308	7.64 ⁽ⁱ⁾
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121,111,308	7.64 ⁽ⁱ⁾
TAI Capital LLC	受控法團權益	121,111,308	7.64 ⁽ⁱ⁾
太和控股有限公司	受益人/受控法團權益	121,111,308	7.64 ⁽ⁱ⁾
International Value Advisers, LLC	投資經理	120,880,774	7.63
黃志祥先生	受託人	78,402,393	5.00 ⁽ⁱⁱ⁾
黃志達先生	受託人	78,402,393	5.00 ⁽ⁱⁱ⁾
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78,402,393	5.00 ⁽ⁱⁱ⁾

附註：

- (i) 蔡華波先生於太和金融集團有限公司、TAI Capital LLC及太和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受控法團權益，因此被視為持有該等公司持有的股份權益。
- (ii) 黃志祥先生及黃志達先生以黃廷方先生之遺產共同遺囑執行人之受託人權益的身份控制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故此，彼等均被視為持有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持有的78,402,393股股份權益。因而黃志祥先生、黃志達先生及信和酒店(集團)有限公司所披露的股份權益重疊。彼等持有的股份數目及百分比乃根據於2017年5月8日呈交予聯交所之主要股東通知。

除上文所述外，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主要股東(本公司董事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任何其他人士的權益

於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除主要股東以外的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董事及指定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的嚴格程度不遜於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個別查詢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有否違反標準守則及證券守則，董事已確認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由於指定僱員(包括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不時知悉內幕消息，故本公司已將證券守則的涵蓋範圍進一步擴展至該等僱員。所有指定僱員亦已確認完全遵守本公司所採納有關指定僱員在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時規定的守則。

中期股息

董事局已議決宣派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4港仙(2016年：每股4港仙)。中期股息將於2017年10月13日派發予於2017年9月7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

中期股息將提供以股代息選擇，股東可選擇以新繳足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分中期股息。依據此項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新股，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上市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關於以股代息計劃詳情的通函及以股代息選擇表格，將於2017年9月13日寄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7年9月5日至2017年9月7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股東必須確保將所有轉讓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於2017年9月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承董事局命



廖宜菁
公司秘書

2017年8月4日

中期財務報告

綜合損益表 —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收入	3	2,596	2,606
銷貨成本		(169)	(179)
員工薪酬及相關費用		(1,047)	(1,061)
租金及水電		(266)	(265)
其他營業費用		(553)	(576)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3	561	525
折舊及攤銷		(242)	(226)
營業盈利		319	299
利息收入		11	23
融資費用	4	(77)	(67)
淨融資費用		(66)	(44)
淨融資費用後盈利	5	253	255
應佔合資公司業績	10	(26)	(1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1	(11)	(19)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值	9(b)	359	54
除稅項前盈利		575	276
稅項			
本期稅項	6	(68)	(70)
遞延稅項	6	9	(9)
本期間盈利		516	197
盈利歸於：			
本公司股東		519	198
非控股股東權益		(3)	(1)
本期間盈利		516	197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港元)	7	0.33	0.13

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8。

第91至105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全面收益表 —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本期間盈利	516	197
扣除稅項後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		
– 海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告	287	(316)
– 合資公司的財務報告	44	(18)
– 借予聯營公司貸款	55	9
– 酒店經營權	41	8
	427	(317)
現金流量對沖：		
– 公允價值的有效部分變動	(17)	(16)
– 由權益轉撥至損益表	10	12
	420	(321)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936	(124)
全面收入總額歸屬：		
本公司股東	930	(126)
非控股股東權益	6	2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936	(124)

第91至105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31,834	33,896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10,078	6,816
	9	41,912	40,712
合資公司權益	10	1,072	1,019
聯營公司權益	11	688	642
酒店經營權	12	549	515
遞延稅項資產		53	47
		44,274	42,935
流動資產			
存貨		76	82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652	655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115	111
銀行存款及現金		1,775	2,087
		2,618	2,93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1,238)	(1,359)
帶利息貸款	16	(546)	(2)
衍生金融工具	13	(8)	(7)
本期稅項		(83)	(26)
		(1,875)	(1,394)
淨流動資產		743	1,54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45,017	44,476
非流動負債			
帶利息貸款	16	(6,637)	(6,996)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20)	(229)
既定收益退休金承擔淨額		(16)	(16)
衍生金融工具	13	(9)	(9)
遞延稅項負債		(660)	(652)
		(7,542)	(7,902)
淨資產		37,475	36,57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7	5,170	5,005
儲備		32,049	31,354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37,219	36,359
非控股股東權益		256	215
權益總額		37,475	36,574

第91至105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附註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權益 總額	
		股本	對沖 儲備	匯兌及 其他儲備	保留 盈利			
於2016年1月1日		4,808	(47)	(63)	31,729	36,427	233	36,660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198	198	(1)	197
其他全面收入		–	(4)	(320)	–	(324)	3	(321)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4)	(320)	198	(126)	2	(124)
批准屬於上一年度的股息	8	155	–	–	(231)	(76)	–	(76)
於2016年6月30日及 2016年7月1日的結餘		4,963	(51)	(383)	31,696	36,225	235	36,460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477	477	(7)	470
其他全面收入		–	24	(347)	–	(323)	(8)	(331)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24	(347)	477	154	(15)	139
批准屬於本年度的股息	8	42	–	–	(62)	(20)	–	(20)
支付非控股股東權益的股息		–	–	–	–	–	(5)	(5)
於2016年12月31日及 2017年1月1日的結餘		5,005	(27)	(730)	32,111	36,359	215	36,574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盈利		–	–	–	519	519	(3)	516
其他全面收入		–	(7)	418	–	411	9	420
本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	(7)	418	519	930	6	936
批准屬於上一年度的股息	8	165	–	–	(235)	(70)	–	(70)
來自非控股股東權益的注資		–	–	–	–	–	35	35
於2017年6月30日的結餘		5,170	(34)	(312)	32,395	37,219	256	37,475

第91至105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未經審核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營業項目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561	525
支付稅項	(7)	(11)
營運資金變動	(91)	67
營業項目的淨現金收入	463	581
投資項目		
借予聯營公司貸款	(2)	–
向合資公司注資	(35)	(79)
現有物業的資本支出		
– 王府半島酒店及芝加哥半島酒店	(167)	(385)
– 其他	(156)	(122)
新建項目的資本支出	(312)	(47)
出售物業、廠房、設備所得款項	–	1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3
投資項目的淨現金支出	(672)	(629)
融資項目		
利息收入	10	21
支付利息及其他融資費用	(68)	(60)
提取存款期為3個月以上的帶利息銀行存款	4	643
銀行淨貸款增加/(減少)	10	(32)
支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70)	(76)
融資項目的淨現金(支出)/收入	(114)	4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323)	448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55	768
匯率變動的影響	11	(16)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	1,643	1,200

附註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於6月30日	
	2017	2016
帶利息銀行存款	1,582	2,563
銀行存款及現金	193	146
銀行存款及現金總額	1,775	2,709
減：存款期為3個月以上的帶利息銀行存款	(126)	(1,503)
減：銀行透支(附註16)	(6)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3	1,200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銀行存款及現金總額中，包括海外附屬公司所持143百萬港元之銀行存款(2016年6月30日：572百萬港元)，乃須受當時監管條例及外匯限制所限。

第91至105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披露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報告已於2017年8月4日獲本公司董事局授權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2016年度財務報告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而編製，惟預計將於2017年度財務報告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該等相關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載於附註2內。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的中期財務報告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年初至今政策運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數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及部分闡釋附註。附註包括事件與交易的闡釋，該闡釋有助瞭解本集團自刊發2016年度財務報告以後的財務狀況變動與表現。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份財務報告所需的全部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惟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條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局之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106頁。

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披露的該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向公司註冊處處長呈交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對該等財務報表作出匯報。核數師報告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任何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之情況下，須特別注意的事宜，亦未載有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所指的聲明。

中期財務報告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多項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該等修訂均無對本中期財務報告中本集團現時或往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或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

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並無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闡釋。

3. 分部報告 (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組織架構以分部管理為基礎。其呈報方式與本集團向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作內部資料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採用的準則一致。本集團須匯報分部如下：

酒店	此分部包括由經營酒店、出租酒店大樓內商場及辦公室物業等產生的收益。
商用物業	此分部從事出租商用及辦公室物業(非位於酒店物業內者)及住宅物業以及於該等物業經營的餐廳業務。
會所與服務	此分部從事經營高爾夫球場、山頂纜車、餐飲產品批發和零售、洗衣服務以及為會所提供管理及顧問服務。

並無任何經營分部合併，以組成須匯報分部。為協助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進行資源分配及進行表現評估，若干比較數字已獲重列，以符合本期間內部報告的呈報方式。

3. 分部報告 (百萬港元)續

(a) 分部業績 (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須匯報分部業績載列如下：

	酒店		商用物業		會所與服務		綜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2017	2016
須匯報分部收入*	1,926	1,898	466	456	204	252	2,596	2,606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須匯報分部營業盈利	292	259	261	246	8	20	561	525
折舊及攤銷	(219)	(203)	(6)	(5)	(17)	(18)	(242)	(226)
分部營業盈利	73	56	255	241	(9)	2	319	299

* 分部收入分析

	2017	2016
酒店		
- 客房	874	841
- 餐飲	562	529
- 商場及辦公室	321	344
- 其他	169	184
	1,926	1,898
商用物業		
- 住宅物業	243	248
- 辦公室	52	52
- 商場	171	156
	466	456
會所與服務		
- 會所及顧問服務	3	65
- 經營山頂纜車	63	56
- 其他	138	131
	204	252
總數	2,596	2,606

由於分部營業盈利與綜合損益表中呈列的營業盈利相同，因此並無呈列分部營業盈利與綜合損益表中除稅項前盈利的對賬。

中期財務報告

3. 分部報告 (百萬港元)續

(b) 分部資產 (百萬港元)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由各分部直接持有的有形及無形資產以及流動資產。

本集團於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12月31日的分部資產及不予分類資產載列如下：

	附註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須匯報分部資產			
酒店		21,419	17,868
商用物業		20,719	23,087
會所與服務		1,051	1,009
		43,189	41,964
不予分類資產			
合資公司權益	10	1,072	1,019
聯營公司權益	11	688	642
遞延稅項資產		53	47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115	111
銀行存款及現金		1,775	2,087
綜合資產總值		46,892	45,870

4. 融資費用 (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銀行貸款利息	56	46
其他貸款成本	10	8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總額	66	54
衍生金融工具：		
–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權益	11	13
	77	67

5. 淨融資費用後盈利_(百萬港元)

淨融資費用後盈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後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酒店經營權攤銷	7	7
折舊	235	219
利息收入	(11)	(23)

6. 稅項_(百萬港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62	65
海外稅項	6	5
	68	70
遞延稅項		
有關重估海外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減少	(8)	(1)
有關其他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減少)/增加	(1)	10
	(9)	9
	59	79

香港利得稅撥備是按期內估計應課稅盈利以16.5%(2016年：16.5%)的稅率計算。海外附屬公司的稅項則以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中期財務報告

7. 每股盈利

(a) 每股盈利 — 基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百萬港元)	519	198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百萬股)	1,568	1,544
每股盈利(港元)	0.33	0.13

	2017	2016
	(百萬股)	(百萬股)
於1月1日已發行股份	1,567	1,543
向選擇以股份取代2016年末期現金股息的股東發行 及配發新股份的影響 (2016年：2015年末期股息)	1	1
於6月30日的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	1,568	1,544

(b) 每股盈利 — 攤薄

截至2017年及2016年6月30日止期間並無存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8. 股息(百萬港元)

(a) 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及支付中期股息每股4港仙 (2016年：每股4港仙)	63	62

中期期間結束後宣派的中期股息並未在報告期間結束後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核准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中期期間核准及支付末期股息 每股15港仙(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15港仙)	235	231

就2016年末期股息而言，登記地址並非位於澳洲及美國的股東可選擇以股代息。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0%的股東選擇按以股代息方式收取他們有權獲享的2016年末期股息。因此，本公司於2017年6月16日發行及配發約18百萬股新股。

9. 投資物業、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百萬港元)

(a) 收購及出售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購入成本值642百萬港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539百萬港元)的固定資產項目，其中204百萬港元是關於王府半島酒店及21 avenue Kléber的裝修，312百萬港元是關於新建項目(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其中410百萬港元是關於王府半島酒店、芝加哥半島酒店及21 avenue Kléber的裝修，47百萬港元是關於新建項目)。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所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價值不高。

2017年5月，本集團開始將1-5 Grosvenor Place發展為倫敦半島酒店。因此，1-5 Grosvenor Place的2,705百萬港元賬面值由持作重建的投資物業被重新分類為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b) 投資物業估值

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已於2017年6月30日以收益資本化法(按建築物質素及地點，採用資本化比率調整預期租金收入)重估，除了一所正在翻新投資之物業以完工後公允價值扣減預計裝修成本估值外，其餘物業之估值方法與估值師於2016年12月進行估值時所使用的估值技術相同。期內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在綜合損益表入賬。估值由獨立於本集團的估值師進行，有關估值師的僱員均於估值物業所在地區及所屬類別擁有新近及相關經驗。於報告日期進行估值時，本集團已與估值師商討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由於進行重估，投資物業錄得淨收益359百萬港元(2016年：54百萬港元)，有關款項已計入綜合損益表。

(c) 酒店物業及高爾夫球場估值

為向股東提供額外資料，董事委任獨立估值師評估本集團的酒店物業及高爾夫球場於2017年6月30日的價值。酒店物業及高爾夫球場於2017年6月30日的總估值為9,549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9,417百萬港元)，其賬面淨值為6,451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6,225百萬港元)。然而，應當指出盈餘3,098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3,192百萬港元)及相關遞延稅項和非控股股東權益(若有)並沒有計入本中期財務報告，惟僅作提供額外資料之用途。

中期財務報告

10. 合資公司權益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應佔淨資產	551	498
借予合資公司貸款(附註10(b))	521	521
	1,072	1,019

(a) 合資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企業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The Peninsula Shanghai (BVI) Limited (TPS)	法團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美元	50%*	投資控股
PIT İstanbul Otel İşletmeciliği Anonim Şirketi (PIT)	法團公司	土耳其	163,400,000土耳其里拉	50%**	酒店投資

* 本集團於TPS的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TPS持有Evermore Gain Limited(EGL)100%直接權益(EGL於2007年在香港註冊成立)，而EGL則持有上海外灘半島酒店有限公司(PSW)100%直接權益。PSW為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全權負責上海半島酒店的發展及經營。上海半島酒店業務包括酒店、酒店式公寓、商場及其他相關設施。於2017年6月30日，EGL及PSW的已繳足股本分別為1港元(2016年12月31日：1港元)及117,500,000美元(2016年12月31日：117,500,000美元)。

** PIT於2016年2月10日註冊成立，本集團於此合資公司之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PIT擁有土耳其伊斯坦堡Salpazan Port項目區一處物業的重建及經營權利。本集團擬與合資夥伴合作，將該物業重建為伊斯坦堡半島酒店。於2017年6月30日，PIT的淨資產主要包括320百萬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13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及現金。

(b) 借予TPS貸款以美元入賬，為無抵押及免息，且並無固定還款期。

(c) PSW已抵押其物業(包括其土地使用權)，以作為2,875百萬港元(2,500百萬人民幣)信貸額的抵押品。於2017年6月30日，已提取貸款為1,990百萬港元(1,730百萬人民幣)(2016年12月31日：1,977百萬港元(1,774百萬人民幣))。該等已抵押資產賬面淨值為4,316百萬港元(3,753百萬人民幣)(2016年12月31日：4,300百萬港元(3,857百萬人民幣))。

10. 合資公司權益 (百萬港元)續

(d) 以下為本集團擁有50%股權的PSW的財務資料概要：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4,271	4,256
銀行存款及現金	175	127
其他流動資產	112	163
流動負債	(346)	(349)
非流動負債	(3,529)	(3,515)
淨資產	683	682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7	2016
收入*	277	328
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	(177)	(238)
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營業盈利	100	90
折舊	(42)	(41)
淨融資費用	(48)	(60)
扣除非營業項目前盈利/(虧損)	10	(11)
扣除稅項後非營業項目**	(62)	(17)
期內虧損	(52)	(28)
本集團應佔PSW的業績	(26)	(14)

* 包括出售公寓單位的所得款項零百萬港元(2016年：43百萬港元)。

** 投資物業重估調整淨額。

中期財務報告

11. 聯營公司權益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聯營公司權益	688	642

(a) 按權益法計入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的主要非上市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企業 組成模式	註冊成立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股本詳情	本集團的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19 Holding SAS (19 Holding)**	法團公司	法國	1,000 歐元	20%	投資控股
Majestic EURL (Majestic)	法團公司	法國	80,000,000 歐元	20%	酒店投資及投資控股
Le 19 Avenue Kléber	法團公司	法國	100,000 歐元	20%	酒店營運
The Belvedere Hotel Partnership (BHP)#	合夥	美國	46,500,000 美元	20%	酒店投資

*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19 Holding 持有 Majestic 100% 直接權益，而 Majestic 則持有巴黎半島酒店。

BHP 擁有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100% 權益。

- (b) 對聯營公司權益的結餘中包括借予 19 Holding 的貸款 654 百萬港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616 百萬港元)。該等貸款乃按本集團於 19 Holding 持有的股權比例提供，並按法國稅務機構公布的稅率計息。該等貸款預計將於超過一年以後清償。
- (c) Majestic 已將其酒店物業抵押，作為 220 百萬歐元 (1,965 百萬港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20 百萬歐元 (1,802 百萬港元)) 信貸額的抵押品。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已提取貸款為 220 百萬歐元 (1,965 百萬港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220 百萬歐元 (1,802 百萬港元))。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該等已抵押資產的賬面淨值為 603 百萬歐元 (5,386 百萬港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613 百萬歐元 (5,017 百萬港元))。
- (d) BHP 的酒店物業已抵押予獨立金融機構，作為 BHP 獲授 145 百萬美元 (1,131 百萬港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145 百萬美元 (1,131 百萬港元)) 信貸額的抵押品，而該等已抵押資產的賬面淨值為 61 百萬美元 (476 百萬港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61 百萬美元 (476 百萬港元))。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已提取貸款為 136 百萬美元 (1,061 百萬港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137 百萬美元 (1,069 百萬港元))。
- (e) 以下為本集團擁有 20% 股權的聯營公司的整體財務資料概要：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個月	
	2017	2016
來自經營業務的淨虧損	(55)	(95)
其他全面收入	-	-
全面收入總額	(55)	(9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業績	(11)	(19)

12. 酒店經營權

酒店經營權指本集團就比華利山半島酒店及巴黎半島酒店經營權應佔的成本。期內的攤銷支出已在綜合損益表內計為「折舊及攤銷」。

13. 衍生金融工具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負債	於2016年 12月31日 負債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16)	(15)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確認：		
利率掉期	(1)	(1)
	(17)	(16)
減：一年內清償部分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7)	(6)
按公允價值於損益表確認：		
利率掉期	(1)	(1)
	(8)	(7)
一年後清償部分	(9)	(9)

14.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應收貿易賬項	210	271
預付費用、其他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36	378
可收回稅項	6	6
	652	655

本集團預期於超過一年後收回或確認作支出的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為84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139百萬港元)。預期所有其他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均會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作支出。

董事認為所有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由於本集團客戶眾多，故信貸風險並不集中。本集團維持既定信貸政策，以確保信貸只提供予擁有良好信貸記錄的客戶。在本集團經營租約的租金收入方面，一般會預先收取租金和持有充足的租約按金以抵銷潛在的信貸風險。故此，本集團一般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

中期財務報告

14. 應收貿易賬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百萬港元)續

應收貿易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本期	194	255
逾期少於1個月	13	10
逾期1至3個月	3	5
逾期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	1
逾期金額	16	16
	210	271

應收貿易賬項通常於發單日期起計30日內到期。

本集團由於擁有眾多有良好紀錄的獨立客戶，而這些客戶近年來並無拖欠紀錄，故不認為任何應收貿易賬項(包括逾期款項)將出現減值，且管理層認為可以全數收回。

15.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百萬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應付貿易賬項	96	148
應付利息	7	7
應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52	145
租客按金	364	381
賓客按金和禮券	187	157
高爾夫球會籍按金	87	76
其他應付款項	565	674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458	1,588
減：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	(220)	(229)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流動部分	1,238	1,359

本集團預期於超過一年後清償或確認作收入的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為309百萬港元(2016年12月31日：310百萬港元)。預期所有其他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均會於一年內清償或確認作收入或於接獲通知時償還。

15. 應付貿易賬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百萬港元) 續

應付貿易賬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少於3個月	89	144
3至6個月	2	2
超過6個月	5	2
	96	148

16. 帶利息貸款 (百萬港元)

	於2017年 6月30日	於2016年 12月31日
可動用信貸總額：		
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	9,287	9,116
未承諾貸款額(包括銀行透支)	338	323
	9,625	9,439
於12月31日已動用金額：		
定期貸款及循環貸款	7,217	7,047
未承諾貸款額(包括銀行透支)	10	2
	7,227	7,049
減：未攤銷融資費用	(44)	(51)
	7,183	6,998
代表：		
須於一年內或接獲通知時償還的短期銀行貸款	540	–
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銀行透支	6	2
	546	2
長期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1至2年	3,006	3,291
2至5年	2,908	2,423
5年以上	767	1,333
	6,681	7,047
減：未攤銷融資費用	(44)	(51)
長期銀行貸款的非流動部分	6,637	6,996
帶利息貸款總額	7,183	6,998

所有非流動帶利息貸款均按攤銷成本入賬。預期長期銀行貸款的非流動部分不會於一年內清償，所有貸款均為無抵押。

中期財務報告

17. 股本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百萬股)	百萬港元	股份數目 (百萬股)	百萬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1,567	5,005	1,543	4,808
根據以股代息計劃發行的股份	18	165	24	197
於2017年6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	1,585	5,170	1,567	5,005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公司就2016年末期股息以股代息發行及配發約18百萬股新普通股，每股發行價為9.18港元。發行新股份使繳足股本增加約165百萬港元。期間發行的所有普通股在各方面均與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所有股東均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可於本公司大會享有一股一票的投票權。所有普通股對本公司剩餘資產擁有同等權利。

18.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條：公允價值的計量要求披露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計量的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並以經常性的基礎下界定為三個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層次乃參照估值法所用輸入數據的可觀察性及重要性而定，層次如下：

- 第一層次計量：只以第一層次輸入數據(即於計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未經調整報價)計量公允價值。
- 第二層次計量：以第二層次輸入數據(即不符合第一層次要求的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而非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不可觀察數據指並無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次計量：以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計量公允價值。

所有以公允價值列賬的衍生金融工具均屬於公允價值層級第二層次。

(b) 以非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於2017年6月30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提供予聯營公司的貸款(附註11)按浮動利率計息，該等貸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提供予合資公司的貸款(附註10(b))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鑒於以上條款，披露公允價值並無意義。

19. 承擔 (百萬港元)

於2017年6月30日尚未列入本中期財務報告內的尚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7年6月30日			於2016年12月31日		
	已訂約	已授權 惟未訂約	總計	已訂約	已授權 惟未訂約	總計
現有物業及新項目的 資本承擔	556	7,522	8,078	849	7,782	8,631
本集團佔合資/ 聯營公司的 資本承擔	510	631	1,141	517	598	1,115
	1,066	8,153	9,219	1,366	8,380	9,746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包括翻新王府半島酒店及由山頂纜車進行的重要升級項目的資本開支，以及倫敦半島酒店、仰光半島酒店及伊斯坦堡半島酒店產生的發展成本。

20.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除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中所披露的交易性質外，本集團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並無其他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21. 報告期後的非調整事項

本公司透過旗下全資附屬公司Peninsula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PIIHL)目前擁有HSH-Siam Chaophray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HSH-SCH) 75%的權益，而HSH-SCH則持有曼谷半島酒店及泰國鄉村俱樂部100%的直接權益。

目前的股權架構為對原先合資公司重組後的結果。根據原先架構，PIIHL與泰國合夥人各自持有HSH-SCH 50%的經濟權益。根據HSH-SCH於2002年2月6日所公布的債務及股權重組，泰國合夥人從2002年12月17日起成為持股25%的股東，而且有權選擇恢復其原先50%的持股比例。關於該項購回HSH-SCH 25%股權的選擇權，於進行重組時已議定其代價為25百萬美元。

於2017年6月30日，泰國合夥人發出行使選擇權的通知。有關交易預計將於2017年8月底完成，屆時PIIHL與泰國合夥人將各自擁有HSH-SCH 50%的經濟權益及投票權。行使選擇權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致董事局之審閱報告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86頁至第105頁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7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遵照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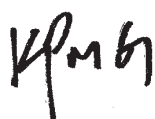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局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17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條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7年8月4日

股東資料

財務行事曆

2017

2017中期業績公告	8月4日
中期報告之寄發日期	8月25日
中期股息除息日期	9月1日
有關收取中期股息之權利	
– 最後登記過戶手續日期	9月4日下午4時30分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9月5日至9月7日(包括首尾兩天)
– 記錄日期	9月7日
以股代息計劃通函及/或選擇表格之寄發日期	9月13日
遞交以股代息選擇表格截止日期	10月3日下午4時30分
中期股息之股息單及股票之寄發日期	約於10月13日
財政年度完結	12月31日

公司網站

www.hshgroup.com

電郵：corpaffairs@peninsula.com

投資者查詢

www.hshgroup.com/investors

電郵：ir@hshgroup.com

企業責任及可持續發展事務查詢

www.hshgroup.com/sustainable-luxury

電郵：cr@hshgroup.com

註冊辦事處

香港中環雪廠街2號聖佐治大廈8樓

電話：(852) 2840 7788

傳真：(852) 2810 4306

股票資料

股票代號：00045

2016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

2017中期股息：每股4港仙

意見回應

為提升中期報告的質量，歡迎閣下通過電郵反饋意見至ir@hshgroup.com或將閣下的意見寄回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

股東服務

查詢股份過戶登記，請聯絡本公司的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客戶服務熱線：(852) 2862 8555

傳真：(852) 2865 0990/2529 6087

電郵：hkinfo@computershare.com.hk

股東可隨時將書面通知交回本公司股份登記處的上述地址，更改收取本公司公司通訊的語言版本或收取方式的選擇。變更申請表格可於本公司網站www.hshgroup.com內下載。

預訂及聯絡地址

酒店

香港半島酒店

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

電話：+852 2920 2888

傳真：+852 2722 4170

電郵：reservationphk@peninsula.com

上海半島酒店

中國上海市中山東一路32號

(郵編：200002)

電話：+86-21 2327 2888

傳真：+86-21 2327 2000

電郵：reservationpsh@peninsula.com

王府半島酒店

中國北京王府井金魚胡同8號

(郵編：100006)

電話：+86-10 8516 2888

傳真：+86-10 6510 6311

電郵：reservationpbj@peninsula.com

東京半島酒店

日本100-0006東京都千代田區

有樂町1-8-1

電話：+81-3 6270 2888

傳真：+81-3 6270 2000

電郵：reservationptk@peninsula.com

曼谷半島酒店

泰國曼谷Klongsan,

Charoennakorn路333號

(郵編：10600)

電話：+66 (2) 020 2888

傳真：+66 (2) 020 2889

電郵：reservationpbk@peninsula.com

馬尼拉半島酒店

菲律賓馬尼拉都會區馬加地市

1226號·Ayala及Makati Avenue交界

電話：+63-2 887 2888

傳真：+63-2 815 4825

電郵：reservationpmn@peninsula.com

紐約半島酒店

美國紐約第5大道700號與

第55街交界(郵編：10019)

電話：+1-212 956 2888

傳真：+1-212 903 3949

免費致電：+1-800 262 9467

(僅限美國)

電郵：reservationpny@peninsula.com

芝加哥半島酒店

美國伊利諾州芝加哥

Superior 東街108號

(近北密西根大道)(郵編：60611)

電話：+1-312 337 2888

傳真：+1-312 751 2888

免費致電：+1-866 288 8889

(僅限美國)

電郵：reservationpch@peninsula.com

比華利山半島酒店

美國加州比華利山

South Santa Monica Boulevard

9882號(郵編：90212)

電話：+1-310 551 2888

傳真：+1-310 788 2319

免費致電：+1-800 462 7899

(僅限美國及加拿大)

電郵：reservationpbh@peninsula.com

巴黎半島酒店

法國巴黎avenue Kléber 19號

(郵編：75116)

電話：+33 (0)1 58 12 28 88

傳真：+33 (0)1 58 12 29 99

電郵：reservationppr@peninsula.com

環球客戶服務中心

香港半島酒店

香港九龍梳士巴利道

電話：+852 2926 2888

傳真：+852 2732 2933

電郵：reservatiogcsc@peninsula.com

從下列國家/地區可免費致電

阿根廷 0800 888 7227

澳洲 1 800 116 888

巴林 800 065 90

巴西 0800 891 9601

加拿大 1866 308 8881

中國內地 4001 200 618

法國 0800 915 980

德國 0800 181 8418

印度 000 800 852 1388

意大利 800 789 365

日本 0120 348 288

南韓 00798 8521 6388

墨西哥 001 800 123 4646

俄羅斯 810 800 2536 1012

沙地阿拉伯* 800 865 6047

新加坡 800 8526288

西班牙 900 937 652

瑞士 0800 562 923

台灣 00801856908

泰國 1800011888

阿聯酋 800 065 0628

英國 08007830388

美國 1 866 382 8388

網址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www.hshgroup.com

半島酒店

www.peninsula.com

淺水灣影灣園

www.therepulsebay.com

凌霄閣及山頂纜車

www.thepeak.com.hk

The Landmark

www.thelandmarkvietnam.com

泰國鄉村俱樂部

www.thaicountryclub.com

鵝園高爾夫球會

www.quaillodge.com

半島商品有限公司

www.peninsulaboutique.com

商用物業

淺水灣影灣園

香港淺水灣道109號

電話：+852 2292 2888

傳真：+852 2812 2176

電郵：marketingtrb@peninsula.com

凌霄閣及山頂纜車

香港山頂盧吉道1號

電話：+852 2849 7654

傳真：+852 2849 6237

電郵：info@thepeak.com.hk

聖約翰大廈

香港中環花園道33號

電話：+852 2849 7654

傳真：+852 2849 6237

電郵：sjbmanagement@peninsula.com

The Landmark

越南胡志明市第1區孫德勝街5B

電話：+84-8 3822 2098

傳真：+84-8 3822 5161

電郵：info@thelandmarkvietnam.com

會所與服務

泰國鄉村俱樂部

泰國Bangpakong區Thambon Pimpa

Bangna-Trad Km. 35.5

88 Moo 1號

(郵編：Chacheongsao 24130)

電話：+66 38 570 234

傳真：+66 38 570 225

電郵：inquiry@thaicountryclub.com

鵝園高爾夫球會

美國加州喀麥爾Valley Greens道

8205號(郵編：93923)

電話：+1-831 624 2888

傳真：+1-831 624 3726

免費熱線：+1-866 675 1101

(只限美國)

電郵：lodgedesk@quaillodge.com

半島商品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33號

中港城第六座1002室

電話：+852 2193 6901

傳真：+852 2193 6900

電郵：pml@peninsula.com

大班洗衣有限公司

香港荃灣德士古道62至70號

寶業大廈B座1樓2室

電話：+852 2612 2008

傳真：+852 2409 5239

電郵：tpl@peninsula.com

* 免費致電只適用於Saudi Telecom Compan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HOTELS, LIMITED
香港上海大酒店有限公司

www.hshgroup.com

